

客家語的「有」

黃雯君

客家語的「有」具有多重功能。關於客家語「有」的用法，已有相關研究發表。從過去研究成果中可以歸納出客家話的「有」大約有七種意義及用法，包含表示擁有，表示存在，表示呈現，表示已然，表示強調或肯定某狀態的存在，表示結果及形式動詞等用法。其中表示強調的「有」為臺灣國語少見的用法。茲將上述用法舉例如下：(例句來源標示說明：

「初」、「中」及數字代表來自客家委員會出版之108年客語能力認證初級或中級詞彙及條目，「自」代表自行造句。)

意義用法	例句
擁有義	初 2-30 佢有當高个人生理想。(他有很遠大的人生理想。) 初 14-18 你有紅包袋仔無?分一隻來。(你有紅包袋嗎?分一個給我。)
存在義	初 4-14 書桌下有兩隻球仔。(書桌下有兩顆球。) 7-7 壁頂有一尾壁蛇。(牆壁上有一隻壁虎。)
呈現義	初 13-8 逐朝晨有人來送報紙。(每天早上有人來送報紙。) 中 14-17 港口有大條船仔出入。(港口有大艘的船隻出入。)
已然義	初 4-11 該下有經過這條路，你記得無?(那時有經過這條路，你記得嗎?) 初 16-21 上一回有講過，仰又毋記得?(上次有講過，怎麼又不記得?)
強調義	初 7-2 衫褲包摯摯，有恁冷係無?(衣服包得那麼密，有那麼冷嗎?) 初 18-6 行歸半日正到，有遠哦!(走了大半天才到達，很遠哦!)
形式	初 2-23 佢對數學當有興趣。(他對數學很有興趣。) 中 3-6 這案仔摻某人有關係。(這案件和某人有關係。)
表結果補語	自 買有無?買有。(買到了嗎?買到了。) 自 佢係食有一碗斯盡難得。(他要是能吃到一碗就很難得了。)

從「有」的句法結構中可以看到，七種「有」在詞類上有些差別，即

擁有義、存在義的「有」是表示存在的普通動詞，而呈現義、已然義和強調義的「有」為助動詞，形式的「有」是一語法功能大於語義功能的形式動詞。在語義上，各種「有」之間具有引申關係，因此在區辨上時有灰色地帶，但大致的區別為：擁有義句中的主語通常是有生命的，存在義則常是無生命的，以及存在義「有」所帶賓語通常是無定的；呈現義所帶子句通常有主語，且該主語通常是無定的，而已然義和強調義所帶動詞，前者表非狀態，後者表狀態，「有」做為形式用法，則在句法結構上帶有「對」、「摻」、「同」引介的斜格。另外，「有」也置於動詞後做補語。